

证券代码：872577

证券简称：浏经水务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娟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由董事会秘书代表

董事会汇报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3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对外融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，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对外融资不超过 130,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<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生产经营情况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关联方均为股东关联公司，公司董事张娟娟、胡立文、杜威、邹俊杰已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浏阳经开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